



证券代码：300383

证券简称：光环新网

公告编号：2015-073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是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五次会议决定于2015年9月7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9月7日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9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和下午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9月6日下午3:00至2015年9月7日下午3：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

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单独计票。

6、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15 年 8 月 31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六号东方花园饭店三层玉兰 B 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于 2015 年 8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和文件。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通过信函、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5 年 9 月 1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2：00-5：00。

3、登记地点：

现场登记地点：北京市东城区东中街 9 号东环广场 A 座 2A 公司 A-2 会议室

信函登记地点：北京市东城区东中街 9 号东环广场 A 座 2A 证券部办公室，
邮编：100027

传真号码：010-64181819

4、登记办法：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持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4) 会议登记请在上述公告的登记时间里办理，其他时间恕不办理；

(5) 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进行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上述信函、传真须在 2015 年 9 月 1 日下午 3:30 之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并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或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6) 办理登记时以上证明文件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必须出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投票程序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5383。

2. 投票简称：光环投票。

3. 投票时间：2015 年 9 月 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4. 在投票当日，“光环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00
议案 1	《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1.00
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4) 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9 月 6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5 年 9 月 7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办理身份认证的流程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

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①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申请密码”，并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 6-8 位的数字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②激活服务密码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的，当日下午 14: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服务密码激活后如遗失的，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③取得申请数字证书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操作方法

①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股东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③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

结果为准。

2. 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静 王军辉

电话：010-64183433 010-64181150转820

传真：010-64181819

电子邮箱：i_r@sinnnet.com.cn

2、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0日

附件一 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代表我本人（本公司）出席于 2015 年 9 月 7 日召开的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本人（本公司）在该次会议上的全部权利。本人（本公司）对如下全部审议事项表决如下：

序号	表决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方法说明：

对应于每一项表决事项设有“同意”、“反对”、“弃权”三种表决意见，股东在表达自己意见的方框处划“√”。对于同一表决事项只能在一处划“√”，多划或漏划均视为弃权。

本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本授权委托书自本人（本公司）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时终止。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_____

委托股东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数量：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

受托人姓名及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